

2023年高中读后感(实用10篇)

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应以写“体会”为主。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高中读后感篇一

闲暇时偶然看到萧默先生的《一叶一菩提——我在敦煌十五年》，曾经不太理解一些人创作的传记性文学和影视。

那古代的篇幅，像是墓志铭，传主都是忠孝两全，面目可憎；当代的则是比圣徒还圣徒，围绕意识形态编排，主角一定道德高尚，让人存疑。但我却很喜欢这篇，传主有血有肉，个性突出，叫人能感受到他们的真实存在；能看到那个时代赋予的情境；能从他们身上得到启示。

《一叶一菩提》呈现给我的是一段鲜活的历史，一群生动的人物，一座让人震撼的艺术宝库，还有作者以诚相待的心，和对人性与社会的体认。开读以后，敦煌文物研究所这个小世界里的人物命运就一直让我牵挂，欲罢不能。描写高尔泰先生的那些文字，最是生动传神。曾读《寻找家园》，高尔泰先生的坎坷经历就给了我深深的震撼，他的文笔让我赞叹，思想的自由更让我钦佩。

作者不愧是画家出身，美学研究者，观察入微，文章犹如展开的画卷，引人入胜；笔下的人物也栩栩如生。字里行间，作者特立独行的性格贯穿始终，是一位一般世俗规矩不能约束的奇人。今天，读了萧默先生笔下的高尔泰，我的这些印象在书里得到了印证，也得到了扩充。很喜那个浪漫主义者的宣言，对于我这种总是想法多于行动的人来讲，颇有启发。性格的执拗和多年的屡遭不公让他斜眼看人间，像一头离群

的狼，孤独、敏感，时刻提防被袭击，并在感觉到危机时先发制人。可是萧默先生他不能原谅这样朋友的背叛；他人的蔑视；自身的愤怒，一切不能逆转。

我还是为这样的结果感到遗憾，宽恕本不是廉价的，“犯错是人，原谅是神”啊！萧默先生笔下的常书鸿老人纯真、执著、善良、爱惜人才，为了敦煌研究事业，忍常人之不能忍之寂寞，受常人不能受之苦，把自己的一切都献给了千佛洞，却反而在一切渐入正轨之时被迫离开，他是一位纯粹的艺术家，不谙世事，亦是无可奈何，让人心酸呐！莫高窟清苦寂寞的生活总算成就了艺术家的事业，萧默先生成为著名的建筑艺术与理论学者，远在美国的高尔泰先生靠了当年在莫高窟的摹写积攒的素材而能安身立命，莫高窟没有亏待他们，莫高窟留下的不只是记忆，读过《一叶一菩提》，我感慨于们生活的丰富，遗憾于时代的不可变迁，或许能给我留下的，是那份坚毅的信仰，执着的精神吧！

高中读后感篇二

《八十天环游地球》是法国作家儒勒·凡尔纳的一部科幻小说。描写了主人公福克先生和朋友打赌，自己在八十天内环游一周，朋友们都不相信，假如一旦输了，福克先生将会倾家荡产。然而，就在这种重压下，福克先生并没退缩，他以坚定的意志，凭借我们的智慧、勇气和自信，克服了种种自然和人为的障碍，终于在八十天内环游地球一周，最后取得了胜利。

福克是一个善良正直、乐于助人、足智多谋，有主见的英国绅士，但他不苟言笑，性格有点孤僻冷淡。无论遇见什么意料之外，就算是生命马上完结，他也表现得临危不惧、处变不惊，十分让人钦佩。

福克对自己这次旅游充满信心，他相信只须有决心，啥事都大概做到，正是这种执着，才使得福克先生克服种种困难，

环游地球。在日常，自信是发动机，是一种力量，有了自信你可以去超越自我，去冒险。假如没自信，这是相当可怕的事情，或许还没冒险，你就打退堂鼓了，感觉自己不可以胜任，所以，大家做每件事，自信是非常重要的。福克先生就具备这种自信。

在当时没飞机，环游地球一周只用八十天，是一件好不容易的事情。但福格先生做到了，他靠的就是——分秒必争。“分秒必争，合理的利用时间，就没那些问题。”这是“八十天环游地球”一书主人公福格先生一句自信的话。

这虽然是一篇科幻小说，但，我感觉非常真实，仿佛真的发生过一样，福克先生机智勇敢的形象一次次展示在我的眼前，但仅仅靠福克先生一个人的力量是不可以够完成这坚难的任务的，他也需要帮。福克先生的仆人“路路通”，个为人乖巧，有侠义之心。他一直在福克先生有危险的时候出现，一次次为了主人冒生命危险，这是否也值得大家学习呢？至于为何叫他“路路通”，我想大概是他的绰号，由于一路上他是福克先生的向导，每一个国家的路他都了解，所以就叫“路路通”吧。

费克斯是个鼎鼎大名的大警探，身材矮小，但心地善良。但他误觉得福克就是那个在伦敦银行偷金磅的那位江洋大盗，于是，他就在福克主仆环游地球期间多次捣乱、阻挠，但在最后还是消除误会，与他们化敌为友。

在阅读故事的同时，我还获悉了很多丰富的地理常识，世界各地的奇风异俗。正是如此，我才对这本小说着了迷，读了一遍又一遍，但真的让我佩服的，还是福克先生那种为了明天而勇于坚持拼搏的精神，与他不惜放弃生命的品质。

高中读后感篇三

《昆虫记》是一本描写昆虫生活习性的书，是法国昆虫学家

法布尔的传世佳作。法布尔通过仔细观察，多次实验，细致描写了各种昆虫的生活习性、繁殖和捕食的方式，向读者展现了一个奇妙的昆虫世界。作者写得生动有趣，我读得兴趣盎然，爱不释手。

在法布尔的笔下，这些在我们眼里微不足道的小昆虫也表现出它们独特的一面：隧蜂的守门人充当着大门板和守门人的角色，同类来了就让开，异类来了就赶跑它；迷宫蛛的网像一个迷宫，昆虫掉进去就“走”不出来了；蝈蝈儿看起来好像是食素的，其实它们是一群“伪素食者”……这些小生灵在作者的笔下表现的活灵活现，像人一样有了灵性，会唱歌，会跳舞，有欢喜，有悲哀。

看完这本书后，我对这几句描写隧蜂“守门人”的话还记忆犹新：“也许三个月以前，那时它还很年轻的时候，它曾经为了自己和后代们在这里单枪匹马地辛勤工作，每天都干得筋疲力尽，一直到现在才得以休息。不，它仍然没有停下劳动，它还在用它微薄的余力守卫着这个家。它已经不能再做母亲了，可是它依然能够为家人守卫大门，抵挡不速之客。”看完这几句话以后，我被隧蜂“守门人”那对家里人深沉的母爱所震撼了。在它年轻的时候，它为了自己的家庭而奔波着；在它老了后，它仍然用自己最大的努力来守卫这个家。在这个世界上，我们人类的许多母亲不也是如此吗？她们为了自己的儿女而操碎了心，在儿女长大后虽然已经没有什么能够帮忙的了，可是心中却仍然装满了沉甸甸的母爱，想要再做点什么。

原来昆虫的世界和我们的世界有很多相似之处！

《昆虫记》让我了解了昆虫，更让我了解了生命；《昆虫记》虽然看起来平平淡淡，但却蕴含了作者对生命的无比尊重，对大自然的无限向往。

“生活中不是缺少美，而是缺少发现美的眼睛。”其实，美，

无处不在。美，就在身边。亲爱的同学们，让我们一起走进《昆虫记》，走进大自然。

高中读后感篇四

读完《筑梦路上》，我获得了很大的感悟，这本书主要写衰弱的中国如何一步一步走向世界强国的行列，来完成中国的一个伟大的强国梦的愿望。

“创新兴则国家兴，创新强则国家强，创新久则国家持续强盛”我们的祖国要永久发展，就要在科技创新的引领下，开启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新时代，不断催生新技术、新模式、新产业、新发展。我们中学生也要不断接受新挑战，培养创新思维，培育创新一精一神。因为我们是祖国的未来，国家的希望。

高铁使中国一交一通产生巨大变化，使得原本漫长的路途变得轻松快捷，这使得很多时间可以节省下来，让我们去做更重要的事，即使与亲人、朋友相隔很遥远，也不用担心因路途遥而无法见面。现在我国高速列车全世界最多、种类最全、运营经验最丰富。中国已经成为拥有世界先进的高铁集成技术、施工技术、装备制造技术和运营管理技术的国家，并不断走向世界。

科技现在也开始向中小學生推广，一点点的开始接触生活。

有不少青少年已经有了自己的作品，我所知道的一个剥虾神器就是有一个初三的学生发明的，她觉得吃虾蛄很麻烦，一次她得到了一位老渔翁的启示，用卡弹簧钳和医用钳子发明了剥虾神器，这样大家吃虾蛄就不怕手被扎了。

现在的全国青少年创新大赛，是面向在校中小學生开展的具有示范性一和导向型的科技教育活动之一，现已成为我国面向在校中小學生开展的规模最大、层次最高的青少年科技

教育活动，并且在广大青少年和社会各界中产生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

而书永远是知识的主要来源，科技的发展离不开书的传播。

现在每年几乎都有一爱一心捐书的活动，每次都有许许多多的一爱一心人士捐出自己看过的书，有些小朋友也主动分享自己喜欢的书，他们也希望自己能为“一爱一心接力”出一份力。这些书大都捐给贫困地区的村庄或学校，让那些没钱买书或想学一习一的孩子，可以拥有一本自己梦寐以求的书，可以尽情收获书中的知识，使得他们收到滋润，在知识的海洋中成长。

一点点的成长，一次次的进步，都会使我们的国家成长起来，强大起来富强起来。清朝末年梁启超在《少年中国说》中写到“少年智则国智，少年富则国富，少年强则国强，少年独立则国独立，少年自一由则国自一由，少年进步则国进步，少年胜于欧洲，则国胜于欧洲，少年雄于地球，则国雄于地球”。

国家的强大是由我们青少年的行为决定的，所以在此阶段让我们好好学一习一，努力奋斗吧！

高中读后感篇五

捧起儒勒·凡尔纳的《八十天环游地球》，不觉被带入其中。情感跌宕起伏，或悲伤，或欢喜，或激动，或愤怒，我心中也像打翻了五味瓶似的，五味杂陈。

《八十天环游地球》主要讲述了福格先生与朋友打赌，在八十天内环游地球的故事。一路上，他与仆人路路通历经千难万险，不只让人错当罪犯，还冒险救下艾娥达夫人，几次险渡“鬼门关”。终于回到了阔别已久的伦敦，可正要宣告胜利时，不料却被关进了监狱。真相大白后，他早已对赌约灰心

意冷，觉得自己与胜利失之交臂了。好在路路通的机智，帮福格以三秒之差，赢了赌局。

看到这里，我不禁慷慨万千。一次失败不可以表示什么意思，它更不会在你脑门儿上贴上无能者的标签，像福格一样，不要停下脚步，一往直前，才能看到最好看的风景。忽地我眼前浮现出一幅画面，抹之不去。那时的我应该是七岁吧，正在学骑车呢。跨上自行车，双脚一离地面，“啪”自行车倒了，我也跟着摔在了地上。可刚要大声说“我不学了”时，又把话咽回了肚里，心想：骑车有哪些可怕的，我可不想就这么随便地退宿。当我第三跨上自行车时，又连人带车一块倒了。看着膝盖上泛出了点点血迹，血珠晶莹剔透的，染红了洁白如雪的纸巾。我哭了，豆大的泪珠盈出了眼眶。这个时候，母亲走过来安慰我说：“坚持不懈，是成功的重要！只须坚持，前面有更漂亮的风景等着你！”于是，我鼓起勇气，第三尝试。一团斗志的火烧在心中熊熊燃烧。一次，两次，不怕摔跤，只怕放弃。原来骑车并没想象中的那样可怕。坚持不懈的我在学习骑车的道路上愈战愈勇，终于战胜了困难，掌握了骑车。

坚持不懈是倾盆大雨中的那把伞，为你遮风挡雨，使你离阳光更近一步；坚持不懈，是一杯烈酒，喝下去时是苦涩，吐出来却是精神。福格的成功公式：梦想+挑战+失败+挑战=成功。坚持不懈是福格的成功秘籍，也是我的，更是大伙的。

生活的旅途非常漫长，或许前方会布满荆棘，但大家一直要携带披荆斩棘的勇气和坚持不懈的毅力，一路前行，永不停歇！由于大家知晓，驽马十驾，功在不舍，最好看的风景总在前方。

高中读后感篇六

这里记载着一篇非常感人的故事，我读后生生泪下。

讲的是：小时候，我常去爷爷家玩儿。爷爷家有一棵很茂盛的梧桐树。每次我到爷爷家玩，都是我最快乐的时候。

那时，家境并不好，妈妈动不动就生气，一生气就训人，我常常挨她的训。我一生气，便跑到爷爷家，快乐的玩耍。有一次，我淘气，拿起针扎了梧桐树一下，清清的、圆圆的泪珠一样的水滴滴了下来。我呆了一下，这“泪珠”在爷爷眼里有过。那次，我打破了人家的花瓶，却不承认时，爷爷就落下了一滴清清的、圆圆的泪。从此，我把梧桐树和爷爷连在了一起。

有一天傍晚，竟下了一丝细雨，爷爷叹了口气说：“梧桐树更兼细雨，到黄昏，点点滴滴。”我不懂，爷爷便讲解给我听。

我在梧桐树下玩着、转着，转到了梧桐树的叶子全落了。爷爷的病情加重了。一天，爸爸回来告诉我，爷爷快不行了，我感到自己疯了似的往家跑。不会的！决不可能！爷爷只是睡了。瞧，他那面貌与生前一样，他只是睡了。我猛然想到：梧桐树，梧桐树，梧桐树不死，爷爷不会死！我又扎了梧桐树一下，水流了出来，我笑了，可在一看，那水不在是清的，而是混浊的，不在是滚圆的，而是一道细流。

我绝望了，只看见一位老爷爷，坐在梧桐树下，给一个小女孩儿讲故事听……

虽然，我没有经历过这样的事，可我知道，它在告诉我们：要珍惜爱，懂得爱，做一个懂得爱的人。

高中读后感篇七

南怀瑾既然被誉为国学大师，那么看他的书应该是一件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的事情，也就是问题中所提到的《南怀瑾全集》这本书，它是一本揉合了中国传统古典儒学解读的著作。

换句话说，当我们在认为这本书值不值得读，或者有没有价值的时候，对于传统，南怀瑾自然是没有任何疑问的，浅俗易懂；但是问题其实也正是在这里，因为是一部传统的书，其实南怀瑾的思想里他是没有剔除很多原本传统里的糟粕的，他对于传统儒学还是全盘接受的态度。

比如说，《南怀瑾全集》其中一个贯穿全本的思想就是“中庸之道”，这里的包括“宽恕”“忍让”“不争”，更具体一点的话，比如他讲的“放手，得救的最妙药方”，他借用许多的佛法和儒学来解释人性中的“贪嗔痴”，让人们放下执念。但是很显然这其实是一个谁说谁圆的事，今天南怀瑾告诉你要“宽怀”，明天就有马云告诉你“要有梦想，要敢想敢争”，这样你才能成为一个打遍各路武林高手的电影演员，然后你听来听去发现大师和教父讲的都对，那到底谁的更对呢？《南怀瑾全集》并没有说。

再举个例子，除去“中庸之道”，《南怀瑾全集》还贯穿一个思想，他说：

一个人如果觉悟了，悟道了，对一切功名富贵看不上，而万事不管，脚底下抹油溜了，这种人叫做罗汉。但是菩萨境界则不然，觉悟了，解脱了世间一切的痛苦，自己升华了，但是，看到世上林林总总的众生，还在苦难中，就要再回到世间广度一切众生。这种牺牲自我、利益一切众生的行为，就是所谓有情，是大乘菩萨道。

讲到这里很多人应该已经明白了，这里其实并不是说《南怀瑾全集》不好，也并不是批判，但是你会发现这本书和市面上那些贴着“佛学教你怎么做人”的畅销书其实区别并不大，如果非要打个标签，无非是个大号的鸡汤，怎么吸收怎么看怎么理解，全靠个人了。也许你正在烦恼一件事，正在为许多事做不出断离舍，也许看完之后你就懂得了怎么做，但是当我们话说回来的时候，不管你看完这本书后有什么选择，结果是好是坏，这本书都不会帮你承担任何结局。

高中读后感篇八

严耕望先生在学界一直以治学一丝不苟，规模宏大且考证精密著称，被誉为“中国史学界的朴实楷模”。《治史三书》就是严先生传授治史经验的三本小书的合集，分别是《治史经验谈》、《治史问答》、《钱宾四先生和我》，前两个部分主要是谈及一些治史的经验，最后一部分是回忆作者跟随钱穆宾四先生学习的日子。

全书的第一部分为《治史经验谈》，这部分主要是谈一些研究的方法、原则，使用史料的注意事项及论文写作的一些内容。作者以其自身的体验告诉我们治史的原则在于：从大处着眼，小处入手，以具体问题为先着，从基本处下功夫；固守一定原则，不依傍，不斥拒，能容众说（包括各种理论与个别意见），随宜适应，只求实际合理，不拘成规。而方法就是：坚定意志，集中心力，以拙为巧，以慢为快，聚小为大，以深锲精细为基础，而致意于组织系统化。目标在：真实，充实，平实，密实，无空言，少皇论，但期人人可以信赖，有一砖一瓦之用；若云文采，非所敢望，光辉则心向往之而已。这些都是作者一生治学之经验，意在告诉我们做学问一定要踏实，细心，不可急功近利；史学意在求实，不可妄自臆断。首先作者谈到了“专精”与“博通”的问题，作者认为二者应该同时具备，史学本身的博通于史学专精的研究是很重要的。而对于断代研究作者认为不能把时间限制得太仓促，研究一个朝代，至少要对三个朝代有着很深刻的了解。作者还通过大量的例证告诉我们如果断代研究只局限了一个朝代那这很有可能会出现致命的错误。历史学是一个联系的.整体，所以作者强调要集中心力与时间作“面”的研究，不要作孤立“点”的研究，要建立自己的研究重心，不要跟风抢进。作为历史研究的材料，历朝历代所修正史即为基本材料。作者认为对于正史是需要花大量的时间进行通读的，只有这样才能对这一个时代的历史有一个整体性的把握，而且不易遗漏一些重要的史料。作者治学一向以严谨著称，而作者最值的我们学习的方就是他肯踏踏实实地将正史通读，

而从正史中寻找问题。作者强调要看人人所能看到的书，说人人所未说过的话。新的史料极其难得，我们不能总是寄希望于新的史料，而是要善于在旧的史料中寻找出新的问题。我们要注意普通史事，即历史上一般现象，不要专注意特殊现象，普通现象才是社会的群像，历史的主流，应为史学家所把握。作者还强调原始史料的重要性，在利用史料时要尽量引用原始史料，而不是经过人为改写或转写过的史料。

通过对严先生治史经验的总结，我们不难看出，先生一生治学都是用一些在常人看来是很笨拙的办法，却做出了很多自认为聪明的人永远也无法超越的成绩。先生肯坐冷板凳，肯一字一句的去通读正史，这都是很多人不屑去做的事情，可最后事实证明只有这样踏踏实实的方法才是史学研究的正道。

在接下来的《治史问答中》，先生就前一部分的观点又做了深入的解答，而且谈到了一下自己的兴趣点，而且作者还认为宋史可以是青年大展拳脚的园地。这部分仍是关于治学的一些方法、建议，但核心思想和第一部分是一样的，所以这里就不再赘述。

第三部分是《钱穆宾四先生与我》，主要讲的是作者跟随钱穆先生学习的经历和一些感悟。严耕望先生一生一直跟随着钱穆先生，所以很受先生器重，在作者的笔下让我们认识了一个身为人师的钱穆宾四先生。在这里我们同样看到了民国时期史学界的繁荣景象，看到了那时思想的自由。那是的北大同一门课可以有很多教授开设，然后每位教授都会讲述自己的观点，一种百家争鸣的氛围中，钱先生的《国史大纲》就是在北大讲义的基础上整理而成，可谓中国通史著作中的精品。据作者回忆在钱先生的第一节课时，就说历史学有两只脚，一只脚是历史地理，一只脚就是制度。中国历史内容丰富，讲的人常可各凭才智，自由发挥。只有制度与地理两门学问都很专门，而且具体，不能随便讲。但这两门学问却是历史学的骨干，要通史学，首先要懂这两门学问，然后自己的史学才有巩固的基础。正如先生所说制度和地理正是我

们学习历史的敲门砖，只有充分把握这两个领域才有能力去做其他方面的研究。

总之，本部书对于历史学习者是一笔财富，作者以其一生的治学经验为我们讲述历史研究的方法，尤其是对于初学者是很有借鉴意义的。

求实，永远都是历史研究者应该追求的；严谨，永远都是历史研究者应该具备的品质；踏实，这是历史研究的根基。

高中读后感篇九

沧月的其他作品我没看过，就《镜》系列而言，我是不怎么欢喜的。

但凡看过之人便道：“《镜》是写云荒战争的。”（关于云荒，我多加几句，云荒这个梦之世界竟是沧月、丽端、沈璎璎三人合力缔造的，云荒有纪年，有地图，真可谓亦假亦真，魄力非凡。）可《镜》里的爱情是绝不能忽略的。索性就谓之：以云荒战争为背景而演绎的爱情故事。说是爱情故事当是不过分的，《镜》里除了主人公大段的爱情描述，就连大部分配角甚至连配角都算不上的人物都有一段刻骨铭心的爱，或喜或悲，或酸或甜，读之有味。可味道仿似有点不对。作为一名男子，我自是偏好战争甚于爱情。诚然，少了爱情的辅料，此书便会索然无味，但辅料太多也会因为味重而失去主菜原味。《镜》里的爱情写得不错，足够缠绵，而战争却没有那样酣畅淋漓。就连主人公应遇的坎坷也被爱情冲淡了许多。真岚的五体被解封印虽是耗时较长，但其中根本没有阻碍。白璎从冥灵到实体更是因为一个令人费解的咒语。而战争本身亦和爱情关联甚巨：白薇皇后因为爱情而“背叛”了琅玕；琅玕因为爱情而灭了菀皇的海国；云焕因为内心一直爱慕的师傅慕湮离世而入了魔道，*了整个云荒。

奇幻类书籍大致情节应是主人公以大小战争而练级，最终获

胜。这样才能吸引读者的眼球。《搜神记》那般荡气回肠的探险加战争真是过瘾，如此好书却是难得。而《镜》的胭脂气太重。也许是因为性别的原因，沧月写不出《搜神记》的摄人心魄的战争，正如树下野狐写不出《镜》的细腻的爱情。

《镜》还没看完，但结尾已经基本可以预料，看完与否已是一般。推荐女性可以看看，特别是那些爱看韩剧的，因为里面的俊男美女确实挺多，而且俊男好多都长得女性似的，据作者说，那样美极了，一点不影响男性形象。苏摩就是其一。

看过《镜》的男性不妨看看《搜神记》与续集《蛮荒记》，真的别有一番风味。

《镜》于我仿若是一场梦，没梦完业已惊醒。

惊的是此梦太美，比梦还梦；

醒的而是这旷世的光华一梦。

高中读后感篇十

今天我读了《斜塔上的实验》这篇课文，深有感触。

这篇课文讲的是，伽利略生活的时代完全被亚里士多德的学说所笼罩。所有的学生提出一个问题，只要老师说这是亚里士多德说的，问问题的学生便不敢再怀疑。只有保利略敢于探索与追求。

有一次，伽利略在大教学里跪着祈祷，大厅里除了一条链条扰人的擦碰声，一片寂静。一个教学司事，刚注满一盏从大教学顶上悬挂焉的油灯，漫不经心地让它在空中来回摆动，摆着的挂灯链条的嘀嗒声惊扰了伽利略，引起了他的思考。他想着，看着，突然发现了一个规律。尽管每闪摆的距离越来越小，但是每次往返的时间似乎一样长，他高兴地跳了起

来，因为发现了伟大的真理，如果这是真的。

他一回到家，立马就找来了两根同样长的绳子，每根绳子的顶端都有一个同样重的铅块，他让他的教父帮他一起做实验。他们把绳子吊在柱子上，第一根绳子的距离有20厘米，第二根有十厘米。开始做实验了，伽利略让教父数第二根绳子摆的次数，而自己则数第一根绳子。绳子完全会议室上后，第一根绳子摆了一百下，第二根绳子摆了一百下，实验结果完全相同。“自然节奏规律”从此命名，后来又把这个原理用在了钟上。

从这个小故事中，我明白了，做事要勇于探索 and 追求，不能被传统的观念所吓倒，要敢于创新和发现。